

“新民营经济”：破茧而出

文 / 郑向辉 王宸

2005年2月24日，国务院发布《关于鼓励支持和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，提出按照“平等进入、公平待遇”原则，允许非公有资本进入法律法规未禁入的行业和领域。毫无疑问，文件的出台，是民营经济发展的又一次“圈地运动”。在政策的鼓舞下，必然会拉动民营资本的新一轮投资，建立更加广泛的民营经济的运作空间，民营资本也会由此进入一个快速增长发展的轨道。

新民营经济：少帅换代

进入21世纪，人们注意到：一个个企业的“教父”、国有大型企业的缔造者，从褚时健、倪润峰到郑俊怀，在一番轰轰烈烈后轰然倒下。其中原委固然难以言尽，但是新旧交替、更新换代的问题更加突出。而这，也许使许多民营企业的开创者们想到了什么。以江浙沪地区为代表的中国民营企业，次第掀起了“少帅”接替重任的“换代”高潮。鲁伟鼎、茅忠群、莫林弟、周海江、徐永安、楼明、吴协恩，一批知识型色彩浓厚、年富力强、实践经验丰富的少帅纷纷走向前台，担当起了企业的重任。

将存留着老式人际关系网络的家族式企业改制成现代意义上的企业、甚至是跨国企业，新旧交替、起用新人，就是必须的选择，不光是核心管理运作层面要迈出新老交替的步伐，企业内部的关键岗位、重点管理人员也面临着新老交替、汰弱择强的选择。以“少帅换代”为突破口，无疑为民营企业尽快清理内部矛盾、建立高效的运作秩序、实施现代化国际化战略提供了前所未有的机遇。适应和融入社会，获得认可和尊重，进行产业升级和资本扩张，实施长远和国际化战略，实现个人财富的长期保值和传递，随着变革，都被赋予在民营企业“少帅换代”的过程中。这

一过程背负的期望是巨大而长久的。

新民营经济：新理念、新手段、新出路

从目前来看，民营资本参与垄断行业，主要的功能在于以参与方履行出资功能，其运作方式主要集中于资本运作领域，即成为“出资法人”。与资本运作领域相比较而言，对于具体的经营运作，民营资本在技术、设备等方面并不具有优势。这样，随着大批垄断领域的放开以及大量民营资本的进入，民营资本的主要经济功能就会从经营领域中淡化出来，而集中于资本运作领域。

民营资本的投资方式和运作方式，甚至于法人治理结构都不能依靠过去的传统方式了，大包大揽式、独立运作式、暗箱操作式等已经不符合经济发展的要求。民营资本更多的是需要运用现代投资手段和投资理念，运用现代化的、甚至是国际化的资本运作方式，高效的经营理念 and 经营方略，积极参与不断放开管制、不断扩大的市场空间，这才是民营资本发展和扩张的真正出路。

新民营经济：关注社会利益与国家利益

2005年“两会”期间，全国政协委员、政协重庆市委员会副主席、重庆市工商联会长、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尹明善，向社会发出了“民营企业老板要厚道”的呼吁。民营资本的增长要符合社会效益，民营资本的发展要符合国家利益，民营资本要进入良性竞争轨道，民营资本要实现科学发展等问题，已被越来越多的民营企业企业家所认同。这实际上也是民营资本理性的自我回归，或者说自身变革的一种宣示。